

合同编号:

调绘工作服务费

合

同

书

委托方(甲方): 虎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承包方(乙方): 哈尔滨市华阳测绘技术咨询有限公司

合同签订时间: 2025年1月16日

委托方(甲方): 虎林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承包方(乙方): 哈尔滨市华阳测绘技术咨询有限公司

项目编号: [230381]LJZS[GK]20240002

签定地点: 虎林市

签订时间: 2025年1月16日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法律、法规规定,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投标人承诺,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服务一览表

1、服务一览表

序号	服务名称	服务内容及标准	供应商	数量	单价(万元)	金额(万元)
1	调绘工作服务费	服务内容: 工作内容概述 1. 对项目区内的指定的道路、房屋、管线、商业用地、桥梁等设施进行查查相关属性,并对其位置破损位置进行适当标注。 2. 对测量和调查数据进行统计和分析对比,并形成报告书上交甲方。 服务标准: 达到国家同行业合格标准及甲方要求。	哈尔滨市 华阳测绘 技术咨 询服务 有限公 司	1	202.9	202.9
人民币合计金额(大写): <u>贰佰零贰万玖仟元整</u> (小写): <u>2029000.00元整</u>						

第二条 质量保证

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。

第三条 权利保证

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、商标权、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。

第四条 履约地址

乙方提供的服务的地点: 虎林市

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

1、交货时间: 合同签订后至服务完成为止。 地点: 虎林市

2、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服务,甲方有权拒绝接受。

3、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中标的服务内容,如有国家有新的项目要求和新的规定内容变化,根据省里最终要求上交时间和服务内容而定。

4、甲方应当在服务完成后进行验收,逾期不验收的,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。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服务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,甲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5、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,在验收后5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,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5日内及时予以解决。

第六条 付款方式

1期：支付比例100%，中标后完成工作一次性付清。

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、终止与转让

1、除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，本合同一经签订，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、中止或终止。

2、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。

第八条 违约责任

1、乙方提供的服务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，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。

2、甲方无故不接受合同约定服务的，应向对方偿付违约金。

第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

1、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果协商不能解决，可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或向人民法院提出诉讼。

2、诉讼期间，本合同继续履行。

第十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

- 1、政府采购招标文件；
- 2、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；
- 3、投标承诺书；
- 4、中标或成交通知书。

第十一条 附则

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乙双方各贰份(可根据需要另增加)。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公章后生效，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。

<p>甲方（章）</p>  <p>签订时间： 年 月 日</p>	<p>乙方（章）</p>  <p>签订时间： 年 月 日</p>
<p>单位地址：</p>	<p>单位地址：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和兴路50号21栋1单元3层3号</p>
<p>法定代表人：</p>	<p>法定代表人：乔卫齐</p>
<p>委托代理人：</p>	<p>委托代理人：刘晓爽</p>
<p>电话：</p>	<p>电话：13664601549</p>
<p>电子邮箱：</p>	<p>电子邮箱：m13664601549@163.com</p>
<p>开户银行：</p>	<p>开户银行：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和平路支行</p>
<p>账号：</p>	<p>账号：9550880246079200146</p>
<p>邮政编码：</p>	<p>邮政编码：150000</p>